

证券代码：301219

证券简称：腾远钴业

公告编号：2026-044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 期限届满未减持股份的公告

股东罗淑兰女士、罗梅珍女士、陈文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副总经理罗淑兰女士；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罗梅珍女士；公司财务总监陈文伟先生，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从 2026 年 6 月 2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2 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时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罗淑兰女士计划减持不超过 87,750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3%），罗梅珍女士计划减持不超过 351,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12%），陈文伟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 92,500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4%）。

注：公司“当前总股本”有效计算基数为 293,713,884 股，即目前总股本 294,717,182 股剔除公司最新披露的回购专用账户中的 1,003,298 股。下同。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 日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3 股。根据预披露公告中“若计划减持期间内，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股份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不变”的约定，上述拟减持数量相应调整为：罗淑兰女士不超过 114,075 股，罗梅珍女士不超过 456,300 股，陈文伟先生不超过 120,250 股。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获悉截至 2026 年 9 月 22 日，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 2026 年 9 月 22 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罗淑兰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456,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0.12%；罗梅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456,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0.12%；陈文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8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0.13%。上述股东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均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罗淑兰	合计持有股份	456,300	0.12%	456,300	0.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4,075	0.03%	114,075	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2,225	0.09%	342,225	0.09%
罗梅珍	合计持有股份	456,300	0.12%	456,300	0.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6,300	0.12%	456,300	0.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陈文伟	合计持有股份	481,000	0.13%	481,000	0.1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250	0.03%	120,250	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750	0.09%	360,750	0.09%

三、其他相关说明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罗淑兰女士、罗梅珍女士、陈文伟先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罗淑兰女士、罗梅珍女士、陈文伟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
特此公告。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3 日